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申請學生團體保險理賠須知

◎請攜帶以下資料：

1. **保險金申請書**【申請時未滿 18 歲，須附學生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法定代理人(家長)簽名】。
2. **醫療費用正本或副本收據**【如副本收據必須『加蓋醫院正本院章』】。
3. **診診斷明書正本**【如**影本須加蓋正本院章**，若就醫兩家以上，均須附醫生診斷證明書】。
備註：癌症第一次申請須附「**病理切片報告正本**」；申請重大傷病須附健保局「**重大傷病證明文件正本**」。
4. **學生證正反面影本**。
5. **學校註冊繳費證明**(請依事故日檢附當學期的繳費證明)。
6. **學生本人存摺帳戶影本**，理賠款項會直接存至帳戶。
7. **外籍生請檢附居留証正反面影本**。

※學生本人存摺影本 與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請影印於 A4 紙同一面上。

備 註：1、疾病門診不在此保險範圍內。

2、意外若診斷為骨折者，需附上 X 光片。

3、保險公司承保相關理賠，事故日發生起 2 年內提出申請。

◆ 請將以上資料備齊，於上班時間繳交至下列各單位負責人。

單位	負責人	電話
大學部	呂紹如	2322-6619
進修部	李漢瑜	2322-6245
空院部	鄭雅方	2322-6274

若有疑問，請於上班時間洽 遠雄人壽 陳樹田 先生 02-2758-3099#1569

遠雄人壽 高莉茹 小姐 02-2758-3099#1513 詢問理賠事項。